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2026.09-2027.09伙食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遴选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的委托，拟对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2026.09-2027.09伙食食材配送服务项目进行遴选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代理编号：04-17-04D-2026-D-F-E26401

二、采购项目名称：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2026.09-2027.09伙食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911,564.28元（含税）（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四、服务内容：在供货期限内为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提供所需食材配送服务，详见采购文件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五、服务期：2026年09月27日—2027年09月26日。

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 农业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等。

七、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供应商承诺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若供应商属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尚未覆盖的行业或单位（建议供应商先自行到该网站查询确认本行业或单位是否已被覆盖），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对自身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所导致的后果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5、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本项目行业为：批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注：到遴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若递交遴选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大于等于 3 家的，进行遴选采购，若报名或递交遴选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3 家，则本项目采购失败。

八、遴选文件的获取：

1、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17 日（工作日），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

2、遴选文件获取方式：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3 室）现场购买遴选文件，遴选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3、获取遴选文件时，提供如下资料一式两份（复印件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购买遴选文件经办人，须提供：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必须是供应商单位正式员工（身份证原件备查）。

九、遴选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的遴选公告仅在诚 E 招（https://www.chengezhao.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十、提交遴选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十一、提交遴选文件地点：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7 会议室。

十二、遴选地点：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7 会议室。

十三、联系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汕头市东厦路 30 号六楼 603 室

联 系 人：汤师彬、许静桦、张文静

电　　话：0754－88575991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26401

采 购 人：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莱美路白沙路段澄海消防大队

联系电话：0754-85720633

项目负责人（签字）：

采购人：汕头市澄海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02 月 10 日